

外籍囚犯的安置问题 —— 资料

分级

所有囚犯均在判刑时被给予相应的安全级别:

男囚犯安全级别分类如下:

- A 类 —— 极度危险及/或潜逃的可能性极大的;
- B 类 —— 潜逃的可能性极大的;
- C 类 —— 潜逃的可能性不大,但在开放条件下仍有潜逃可能的;
- D 类 —— 潜逃的可能性小,并在开放条件下也不会潜逃的。

女囚犯安全级别分类如下:

- A 类 —— 极度危险及/或潜逃可能性极大的;
- 受限类 —— 对公众危害极大及/或潜逃可能性极大的;
- 关闭类 —— 潜逃的可能性不大,但不适合关押在开放环境内的;
- 开放类 —— 潜逃的可能性小,并在开放条件也可以信任的。

任何囚犯均应划分到其所属的最低安全级别,但若该级别没有空位,则可将囚犯和监狱里更高安全级别的囚犯关押在一起。名额分配是一个不同于分级的单独流程。

服刑 12 个月以上的囚犯应该接受定期的重新审核(每 6 至 12 个月)。

凡“情况或表现有重大变化”的囚犯,都将会被重新审核,这些情况也包括内政部移民执法局(下文使用该部门的英文缩写 HOIE)所作的不遣返的决定。

根据监狱服务第 37-2014 条规定:凡被下遣返令的、上诉权用尽的、或是在英境内上诉权用尽的外籍囚犯,均不应被划分为 D 类或开放类。



一般来说，符合遣返或驱逐标准的外籍囚犯不会被划分为 D 类或开放类，除非他们的安全级别评估结果为风险极低类。狱方会从 HOIE 获取信息，并以此作为评估依据的一部分；同时从风险的层面，考虑遣返带来的影响。

对于不符合遣返或驱逐标准的外籍囚犯，其安全级别的划分规则与其他囚犯相同，可以考虑将他们划分为 D 类或开放类。

囚犯可以通过填写要求表、投诉表，并上交给审核主管的方式，对安全级别的划分决定提出异议。

外籍囚犯的安置问题 —— 资料

临时释放准证 (ROTL)

临时释放准证（下文使用其英文缩写 ROTL）允许囚犯短时间地离开监狱。

ROTL 共有四种类型：

1. 特殊用途许可证 —— 允许囚犯因特殊原因离开监狱几小时，比如说是参加一个葬礼、去医院看病、或去看望生命垂危病危的近亲。该准证可以刑期中的任何阶段得到批准。
2. 安置释放日间准证 —— 为与您的释放做准备的相关事宜，比如说探亲，接受教育或就业。该准证可在刑期届满的 24 个月之前，或是在刑期过半之后得到批准，以较晚日期为准。
3. 安置释放夜间准证 —— 与上述日间准证相似，但不同之处在于该准证允许囚犯在刑满释放后将去的住所果过夜。该准证可在刑期届满的 24 个月之前，或是在刑期过半之后得到批准，以较晚日期为准。
4. 儿童看护安置准证—— 若囚犯是某 16 岁以下儿童的唯一监护人，则可每两个月被获准一次该准证， 并可在刑期中的任何阶段得到批准。

外籍囚犯申请 ROTL 时将受到以下限制：

凡被下驱逐令的、且上诉权用尽的、或是在英国境内上述权用尽的外籍囚犯,均不能获批 ROTL。

可能被遣返出境或驱逐的外籍囚犯虽然可以申请 ROTL，但是狱方仍会向内政移民执法局的索取信息，并将此作为他们风险评估依据的一部分。

任何属于开放类的外籍囚犯均可申请 ROTL，一旦遣返状况起了变化（例如：收到了遣返令）,狱方则会重新考虑是否收回已经获得的 ROTL。

不符合遣返或驱逐标准的外籍囚犯，则可和其他囚犯一样申请 ROTL,狱方将会对其申请予以平等对待。

外籍囚犯的安置问题 —— 资料

家庭拘留宵禁（下文使用其英文缩写 HDC）

HDC 通常也叫“电子监控”。指的是将囚犯提前释放，前提是囚犯必须佩戴电子标签，并且在每天固定时段内呆在一个事先约定的地址（通常是晚间的 12 小时）。

最早可被允许 HDC 的时间为刑期一半之前的 135 天（6 个月）时，或至少服完刑期的四分之一，以较晚的日期为准。

想要申请 HDC 的囚犯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刑期在 3 个月以上，4 年以下的；
- 所剩至少 14 天的刑期；
- 有一个适合宵禁的地址，监狱的囚犯假释服务经理会核实改地址是否合。

某些囚犯一般不适用 HDC。它们分别为：

- 因性罪行而正在服刑的或是过去曾犯过此罪行的；
- 因故意持有武器而正在服刑的；
- 因严重种族歧视而正在服刑的；
- 因虐待儿童而正在服刑的；
- 因违反先前的宵禁令而正在服刑或已被送回监狱的，授予 HDC 或执照的；
- 任何应该被遣返或驱逐出英国的。

从理论上说，任何符合条件，或尚未接到遣返通知的，并且也不应被英国驱逐的外籍囚犯都应被列入 HDC 的考虑范围内。

然而，监狱服务指南指出，如果一名囚犯符合遣返的标准，那么监狱应该假定他们将会被驱逐出境，除非 HOIE 曾表示过不会对他们继续进行驱逐。

任何已经被给予 IS91 通知令的囚犯则不具备实行 HDC 的条件。